

## 居家照顧服務 (IHSS) 計劃 受看護人每週服務時數上限通知

通知日期： \_\_\_\_\_  
受看護人姓名： \_\_\_\_\_  
受看護人專案編號： \_\_\_\_\_  
社工姓名： \_\_\_\_\_  
社工編號： \_\_\_\_\_  
社工電話號碼： \_\_\_\_\_  
社工住址： 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我們發送此通知的目的旨在告知您的準享每週服務時數上限。

我們發送此決定通知給您，表示截至 \_\_\_\_\_ 日期，您的**每月準享服務時數**為 \_\_\_\_\_。

您的**每週服務時數上限**為每月準享服務時數除以4.0 \_\_\_\_\_。

若每月服務時數發生變動，您將收到一份每月準享服務時數的變更決定通知。您也將收到另一份反映出每週準享服務時數具體變更內容的通知。

對於超過每月服務時數上限的服務時間，IHSS計劃將不支付看護人相應的報酬。若您要求看護人進行額外時數的照護，或是提供IHSS授權範圍之外的服務，則您需支付給看護人相應的報酬。

作為受看護人，您有責任為看護人制訂工作日程表，以確保他/她的服務時間不超過您的每週服務時數上限及每月準享時數。若您的看護人也為其他受看護人服務，則他/她為所有受看護人服務的每週時數綜合不可超過66小時。每位看護人均有義務告知其可為您服務的時數。

若您有任何關於此通知的疑問，請您撥打此通知列出的電話號碼聯絡您所在郡的IHSS社會工作者。